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14-081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9月18日(星期四)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年9月17日~9月1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17日下午3:00至2014年9月18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州市鼓楼区乌山西路68号二楼会议室;

(三)召集人:本公司董事局;

(四)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9月11日(星期四)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因故不能参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3、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六)提示公告

公司将于2014年9月14日前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发布提示性公告,提醒公司股东及时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二)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的议案》;

(三)披露情况:上述提案详见2014年9月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加盖公章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及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社会公众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及委托人帐户有效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外地股东可在登记日截止前用通讯方式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4年9月17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5:30,9月18日上午9:00-11:30。

(三)登记地点:福州市鼓楼区乌山西路68号二楼会议室。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股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0671	阳光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投票代码360671;

(3)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

(4)输入委托股数,表决意见;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计票规则

(1)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将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进行统计。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写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一,2.00元代表议案二,具体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议案1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的议案》	2.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4)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 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3239016。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4年9月17日下午3:00至2014年9月18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4、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6: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五、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江信建、徐慜婧

联系电话:0591-88089227,021-20800301

传真:0591-88089227

联系地址:福州市鼓楼区乌山西路68号

邮政编码:350002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六、授权委托书(附后)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三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如下表决权:

序号	议案内容	授权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书有效限期:

委托书签发日期:

受托人签名:

受托身份证号码:

备注:

1、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相应的选择栏目上划勾,单项选择,多选无效;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14-080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授权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9月13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和2013年9月30日召开的公司201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根据《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8个月。

针对本次发行方案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超过12个月的情形,公司已出具承诺:公司将严格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进行执行,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工作未在2014年9月29日前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将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的议案》,并将上述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进行实施(详见公司2014-052号公告)。

2014年7月,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710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28,471,000股新股。

鉴于以上情形,公司于2014年9月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的议案》,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延长本次授权决议的有效期,使本次授权决议的有效期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上述议案之日起12个月后到期。除延长有效期外,关于本次发行的原方案及授权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公司董事会确认载于以下文件中的信息未发生改变:(1)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2)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上述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并进一步确认201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针对该相关事项的批准仍然有效。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授权延期的相关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三日

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14-079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发出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4年8月28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专人递送或传真等方式发出。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本次会议于2014年9月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公司董事7名,亲自出席会议董事7人,代为出席董事0人。

四、审议事项的具体内容及表决情况

(一)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详情参见2014-080号公告。

(二)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的议案》。

根据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安排,为合法、高效地完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项的有效期,办理事项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其中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发行时机、发行对象、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起止日期及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相关的其他事项;

2、授权董事会批准、签署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的重大协议、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

3、授权董事会聘请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提供相关服务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等中介机构、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报事宜;

4、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资金项目市场条件变化、实施条件变化等因素,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5、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实际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

6、授权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登记、锁定和上市事宜;

7、如证券监管部门对非公开发行政策有新的规定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授权董事会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新的政策规定或新的市场条件,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作相应调整;

8、在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授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申报、上市等有关的其他事项;

9、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有效。

(三)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于2014年9月18日(星期四)下午14:30在福州市鼓楼区乌山西路68号二楼会议室和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公司2014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会具体事项详见公司2014-081号。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三日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单笔申购最低金额限制的公告

为向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更好服务,根据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决定自2014年9月9日起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的单笔申购最低金额限制,详情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国投瑞银融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投瑞银融华债券	前端收费121001　后端收费128001
国投瑞银景气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国投瑞银景气行业混合	前端收费121002　后端收费128002
国投瑞银核心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投瑞银核心企业股票	121003　(无后端收费)
国投瑞银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投瑞银创新动力股票	前端收费121005　后端收费128005
国投瑞银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投瑞银稳健增长混合	前端收费121006　后端收费128006
国投瑞银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投瑞银成长优选股票	前端收费121008　后端收费128008
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债券	121009　(无后端收费)
国投瑞银优化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投瑞银优化增强债券	A类份额(前端收费)121012 B类份额128012(后端收费) C类份额128112 (非后端收费)
国投瑞银瑞源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投瑞银瑞源保本混合	121010　(无后端收费)
国投瑞银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投瑞银纯债债券	A类份额121013(无后端收费) B类份额128013(无后端收费)
国投瑞银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投瑞银中高等级债券	A类份额000069(无后端收费) C类份额000070(无后端收费)
国投瑞银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投瑞银策略精选混合	000165　(无后端收费)
国投瑞银医疗保健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投瑞银医疗保健混合	000523　(无后端收费)
国投瑞银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投瑞银新机遇混合	A类份额:000556(无后端收费) C类份额:000557(无后端收费)
国投瑞银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投瑞银美丽中国混合	000663　(无后端收费)
国投瑞银岁添利一年期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投瑞银一年定期开放债	A类份额:000237 (无后端收费) C类份额:000238 (无后端收费)
国投瑞银岁增利一年期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投瑞银岁增利一年债券	A类份额:000781 (无后端收费) C类份额:000782 (无后端收费)
国投瑞银瑞和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国投瑞银瑞和沪深300指数	161207(无后端收费)
国投瑞银沪深300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国投金融地产ETF联接	前端收费161211　后端收费161212
国投瑞银全球新兴市场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国投瑞银新兴市场股票(QDII-LOF)	161210　(无后端收费)
国投瑞银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国投瑞银中证消费服务指数(LOF)	前端收费161213　后端收费161215
国投瑞银中证上游资源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国投瑞银中证资源指数(LOF)	前端收费161217　后端收费161218
国投瑞银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国投瑞银新兴产业混合(LOF)	前端收费161219　后端收费161220
国投瑞银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投瑞银双债债券	A类份额:161216　(无后端收费)
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优先级基金份额	国投瑞银瑞福优先封闭	121007　(无后端收费)

*说明:国投瑞银岁增利一年债券认购期为2014年9月1日至2014年9月23日。本基金将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实施下述业务规则调整。

二、调整内容

1、在销售机构首次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调整为人民币10元,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调整为人民币10元。

2、在不低于上条规定的10元金额下限的前提下,如基金销售机构有不同规定,投资者在销售机构办理涉及上述规则的业务时,需同时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3、本公司将在上表所列基金最近一次更新招募说明书时,对上述内容进行更新。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和各类业务规则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

四、咨询办法

详询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ubssdic.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0-6868)。

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9月3日

股票代码:600116　股票简称:三峡水利　编号:临2014-034号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无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披露了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中小投资者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低于5%(不含)股份的股东。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9月2日上午:9:00

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2014年9月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重庆市渝中区邹容路68号大都会商厦3611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3,185,341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8.57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7,507,600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6.45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677,741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12

(三)会议主持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叶建桥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公司在任董事10人,出席4人,赵海深董事,胡玉林董事,刘星、李晓、许涛、慕丽娜独立董事因公务未亲自出席;公司在任监事3人,全部出席;公司董事会秘书陈丽娟女士出席了会议,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票数(股)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股)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股)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1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重庆市万州区供热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103,094,541	99.91	60,300	0.06	30,500	0.03	是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3,107,441	99.92	60,300	0.06	17,600	0.02	是
3	《关于修订<公司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中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03,107,441	99.92	60,300	0.06	17,600	0.02	是
4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3,107,441	99.92	60,300	0.06	17,600	0.02	是

其中,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低于5%(不含)股份的中小投资者对上述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股)	同意票占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比例(%)	中小投资者反对票数(股)	反对票占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比例(%)	中小投资者弃权票数(股)	弃权票占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比例(%)
1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重庆市万州区供热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13,376,541	99.33	60,300	0.45	30,500	0.22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3,389,441	99.42	60,300	0.45	17,600	0.13
3	《关于修订<公司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中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3,389,441	99.42	60,300	0.45	17,600	0.13
4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389,441	99.42	60,300	0.45	17,600	0.13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第2、3项议案为特别决议,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同意票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同意票通过。

说明:关于本次会议审议议案的详细内容,可参见本公司2014年8月16日、2014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及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重庆源伟律师事务所律师程源伟、王应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经办律师认为,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方式以及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上网公告附件

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三日

证券代码:000788　证券简称:北大医药　公告编号:2014-68号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4年8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14年9月5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公司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有关规定,现发布提示性公告,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4年9月5日(星期五)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14年9月4日15:00至2014年9月5日15:00之间的任意时间;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投票时间为2014年9月5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二)股权登记日:2014年8月29日。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重庆市渝北区洪湖东路9号财富大厦B座18楼未名湖会议室。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投票规则:投票表决时,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互联网投票系统或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七)出席会议对象:

1、截止2014年8月29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授权代理人)均有权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公司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调整方正拓康(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内保外贷额度及期限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公告2014-59号《关于调整方正拓康(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内保外贷额度及期限的公告》。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提供的书面材料除以上内容外还应包括股权登记日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说明、联系电话、地址和邮政编码,并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

(二)登记时间:

2014年9月1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1:00至5:00。

(三)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杨乐

地　址:重庆市渝北区洪湖东路9号财富大厦B座19楼

邮政编码:401121

电　话:023-67525366

传　真:023-67525300

四、公司股东参与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

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5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00至3: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1、投票代码:360788;投票简称:北医投票

2、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输入证券代码360788;

(3)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1.00元,选择投票的议案。申报价格与议案序号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1	《关于调整方正拓康(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内保外贷额度及期限的议案》	1.00元

(4)输入委托股数:输入"委托股数"表达表决意见,委托股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或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的半日方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4年9月4日15:00至2014年9月5日15:00的任意时间。

(三)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五、其他事项

(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二)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日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指示: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	《关于调整方正拓康(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内保外贷额度及期限的议案》				

注:委托人请对每一表决事项选择同意、反对、弃权、回避并在相应的栏中填写所持有的股份总数,上述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二〇一四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466　证券简称:天齐锂业　公告编号:2014-105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9月2日,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股东西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瑞华",持有公司股份1,350万股,持股比例约5.22%)通知,西藏瑞华于2014年8月27日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1,350万股公司股份(详见公司2014-102号公告)已于2014年9月1日办理了股票质押提前购回交易,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解除质押手续。

截止2014年9月1日,西藏瑞华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00%。

特此公告。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702　证券简称:海欣食品　公告编号:2014-063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超募资金投资项目投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由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鱼极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鱼极")实施的超募资金投资项目"浙江鱼极扩大生产及技术改造项目"已完成了工程建设、设备安装调试等前期工作,于近期正式投入生产。该项目的投产有利于公司完善产品品项,将浙江鱼极中高端产品的日产能由5-7吨提高到20-25吨,为即将到来的销售旺季提供产量支持。

由于产品的市场开发和销售情况受多方面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9月3日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东方红睿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理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自2014年9月3日起,平安银行开始代理销售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东方红睿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从上述日期起,投资者可通过平安银行办理东方红睿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认购业务。

投资者也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联系电话:021-38637673

联系人:张莉

客服电话:95511

公司网站:www.bank.pingan.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方式: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9200808

公司网址:www.dfham.com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九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421　证券简称:达实智能　公告编号:2014-052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9月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846号),主要内容如下:

1、核准你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700万新股。

2、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3、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4、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1、发行人: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林雨斌、张红萍

联系电话:0755-26525166;传真:0755-26639599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 郭国、胡军

电话:020-87555888;传真:020-87557566

特此公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9月2日

证券代码:002421　证券简称:达实智能　公告编号:2014-053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价格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4年3月11日,2014年4月3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向公司董事长刘磅先生、董事贾虹女士非公开发行4,700万股,发行价格为16.33元/股,公司在发行预案及与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中均明确了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对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经201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08,8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2,088万元。本年度不转增、不送红股。上述方案于2014年5月28日得以实施。

根据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和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原则,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16.33元/股调整为16.23元/股,具体计算如下:

调整后的发行价格=(调整前的发行价格-每股现金红利)=(16.33元/股-0.1元/股)=16.23元/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变。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若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再次发生除权除息事项,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规定调整发行价格和股票数量。

特此公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9月2日